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novent

信達生物製藥

INNOVENT BIOLOGICS,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1)

於2024年6月21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信達生物製藥(「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9日載列(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全體董事(即主席兼執行董事俞德超博士、執行董事奚浩先生及張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harles Leland Cooney博士、許懿尹女士、陳凱先博士、Gary Zieziula先生、陸舜博士及陳樹云先生)均已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途徑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於2024年6月2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載列於通告內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獲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033,309,098 (99.967136%)	339,700 (0.032864%)
2(i).	重選張倩女士為執行董事	1,027,991,804 (99.484910%)	5,322,500 (0.515090%)
2(ii).	重選陸舜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031,263,798 (99.782296%)	2,250,000 (0.217704%)
2(iii).	重選陳凱先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7,893,179 (97.521273%)	25,617,922 (2.478727%)
2(iv).	重選許懿尹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74,078,055 (94.237277%)	59,566,041 (5.762723%)
2(v).	重選陳樹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92,966,250 (96.076729%)	40,547,548 (3.923271%)
3.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1,006,993,817 (97.439419%)	26,462,481 (2.560581%)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027,682,673 (99.422809%)	5,966,125 (0.577191%)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不包括持作庫存股份的任何股份(如有))	1,032,831,798 (99.934012%)	682,000 (0.065988%)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不包括持作庫存股份的任何股份(如有))	696,338,336 (67.375814%)	337,175,462 (32.624186%)
7.	藉加入本公司將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股份(不包括持作庫存股份的任何股份(如有))	536,314,395 (51.892330%)	497,199,403 (48.107670%)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8.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經第十五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及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經第十四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及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一切所需或權宜的事宜以落實採納本公司經第十五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及組織章程細則	1,033,505,798 (99.999226%)	8,000 (0.000774%)

由於超過50%之票數贊成上述第1至7項普通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由於超過75%之票數贊成第8項特別決議案，故該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信達生物製藥
主席兼執行董事
俞德超博士

中國，香港
2024年6月21日

附註：

- (a)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28,383,570股。
-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628,383,570股。
- (c)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 (d) 概無任何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 (e) 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f)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人。
- (g) 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俞德超博士及執行董事奚浩先生及張倩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harles Leland Cooney博士、許懿尹女士、陳凱先博士、Gary Zieziula先生、陸舜博士及陳樹云先生。